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中衡检测验字[2017]第 135 号

项目名称：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

委托单位：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承担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殷万国

技术负责人：胡宗智

项目负责人：朱天林

报告编写：李丽娟

审核：杨波

审定：胡宗智

现场监测负责人：

参加单位：

参加人员：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838-6185087

传真：0838-6185095

邮编：618000

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207号2、8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出栏生猪 设计出栏量 3000 头/年 实际出栏量 2600 头/年				
环评时间	2014 年 7 月	开工日期	2012 年 10 月		
投入生产时间	2014 年 2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7 年 7 月 12 日-13 日		
环评表 审批部门	广元市利州区环 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四川华睿川协管理咨询有限 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8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6.5 万元	比例	4.56%
实际总投资	8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37 万元	比例	4.6%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 年 11 月 29 日）；</p> <p>2、原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01 年 12 月 27 日）；</p> <p>3、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函[2002]222 号《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适用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2002 年 8 月 21 日）；</p> <p>4、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3]001 号《关于认真做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及其附件（2003 年 1 月 7 日）；</p> <p>5、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6]61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2006</p>				

	<p>年6月6日)；</p> <p>6、广元市利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投资备[51080213062501]0023号，《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2013.6.25；</p> <p>7、四川华睿川协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4.7；</p> <p>8、广元市利州区环境保护局，广利环办函〔2014〕46号，《关于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4.8.14；</p> <p>9、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监测标准、标号、 级别</p>	<p>无组织排放废气：标准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p> <p>厂界环境噪声：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功能区标准限值。</p>

1、前言

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

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由广元市利州区民众组织，30名企业人牵头成立的其他内资企业，公司注册资金为80万元，主要经营方式为采购种植、养殖、蔬菜、水果种植、销售、家禽、家禽养殖销售等。

为提高广元市利州区龙潭乡金鼓村生猪标准化规模饲养水平，转变畜牧业增长方式，促进生猪生产持续健康发展，保障市场供应，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投资800万元（200万国内贷款，600万自筹）用于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的建设。项目占地面积11988 m²，绿化面积达500 m²。养殖场修建4栋生猪养殖圈舍，建筑面积3600 m²，沼气池450m³，建成后年出栏商品猪2600头。

“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建设项目于2013年6月25日经广元市利州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川投资备[51080213062501]0023号立项，2014年7月四川华睿川协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4年8月14日，广元市利州区环境保护局以广利环办函〔2014〕46号下达了审查批复。

“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于2012年10月开始建设，2013年12月建成，2014年4月投入生产。目前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稳定，由于近年市场不稳定，现主要生产产品为年产肥猪、仔猪出栏量2600头，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针对减产做了情况说明，因此验收监测期间合作社能进行生产负荷调度，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受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对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严格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中衡检

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13 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项目位于广元市利州区龙潭乡金鼓村六组，所在地属于农林生态系统，周围为典型的农村地带。

公司共有员工 14 人，管理 4 人，一线员工 10 人，年工作日为 365 天。本项目由主体工程、公用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设施组成。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1-1，主要设备见表 1-2，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表见表 1-3。

1.2 验收监测范围：

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验收范围有：主体工程、公用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设施。详见表 1-1。

1.3 验收监测内容：

-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2) 废水监测；
- (3) 废气监测；
- (4) 固体废物检查；
- (5) 公众意见调查；
- (6) 环境管理检查。

表 1-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类别	名称	主要建设的内容及规模		主要环境问题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主体工程	猪舍	配种舍：400m ² ×1；饲养种猪及母猪繁殖猪舍	配种舍、分娩舍合为一间，面积：800 m ² ×1；饲养种猪及母猪繁殖猪舍、怀孕母猪养护分娩猪舍	恶臭、废水 噪声、固废
		分娩舍：400m ² ×1；怀孕母猪养护分娩猪舍		
		保育舍：500 m ² ×1；生产小猪养殖喂养猪舍	保育舍：800 m ² ×1；生产小猪养殖喂养猪舍	
		育肥舍：2300 m ² ×1；保育小猪培育至商品猪猪舍	育肥舍：1000 m ² ×2；保育小猪培育至商品猪猪舍	
辅助	饲料间	建筑面积：40 m ² ×1，能存储饲料 100t	与环评一致	生活废水

工程	管理用房	建筑面积共 200 m ² ，钢结构，包括消毒室、隔离室、生活区，其中生活区包括：值班室、接待室、食堂、住宿区及卫生间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 食堂废气
公用工程	供水	井水（自打井），位于生活区	与环评一致	/
	供电	接引农村当地电网	与环评一致	/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清洁雨水通过雨水渠收集后利用农田水渠导排；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通过管道收集送入沼气池处理，经过发酵之后，沼液全部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	采用雨污分流，清洁雨水通过雨水渠收集后利用农田水渠导排；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通过管道收集送入沼气池处理，经过发酵之后，沼液全部用于农作物施肥不外排	/
环保设施	调节池	共 1 口，容积约 40m ³ ，占地面积 20 m ³	与环评一致	恶臭、噪声、 废气
	沼气池	共 1 口，容积约 450 m ³ ，占地面积 100 m ³	与环评一致	
	沼气净化系统	配套沼气净化系统及贮气柜 10 m ³	与环评一致	
	沼液田间暂储池	1 个，约 1000 m ³ ，位于场界外南侧，并作防渗处理	2000 m ³ *2，位于场界外南侧，并作防渗处理	恶臭
	猪粪临时堆放处	1 个，约 20 m ³ ，做防渗处理，位于场区南侧	与环评一致	
	填埋井	安全填埋井 2 个，位于粪便发酵间旁	与环评一致	
	垃圾桶	位于场区指定位置，便于收集	与环评一致	

工程变更情况

经过现场勘查和资料调研，项目实际工程量与环评阶段发生变化为：

(1)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建配种舍：400m²×1，饲养种猪及母猪繁殖猪舍、分娩舍：400m²×1，用作怀孕母猪养护分娩猪舍。实际配种舍、分娩舍合成一间猪舍，面积：800 m²×1；用作饲养种猪及母猪繁殖猪舍、怀孕母猪养护分娩猪舍。

(2)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建保育舍：500 m²×1，用作生产小猪养殖喂养猪舍。实际新建保育舍：800 m²×1；用作生产小猪养殖喂养猪舍。

(3)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建育肥舍：2300 m²×1，用作保育小猪培育至商品猪猪舍。实际新建育肥舍：1000 m²×2，用作保育小猪培育至商品猪猪舍。

(4)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建沼液田间暂储池 1 个，约 1000 m³，位于场界外南侧，并作防渗处理。实际新建沼液田间暂储池 2000 m³×2，位于场界外南侧，并作防渗处理。

表 1-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	环评拟购置	实际购置
---	-------	------

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台数	设备名称	型号	台数
1	产床	/	50	产床	/	50
2	配种妊娠栏	/	50	配种妊娠栏	/	50
3	保育栏	/	50	保育栏	/	50
4	妊娠诊断仪	/	2	妊娠诊断仪	/	2
5	自动饮水机	/	500	自动饮水机	/	500
6	排气扇	/	10	排气扇	/	10
7	保暖灯	/	8	保暖灯	/	8
8	粪便手推车	/	10	粪便手推车	/	10
9	医疗, 保健	/	2	医疗, 保健	/	2
10	油脂处理器	/	1	油脂处理器	/	1
12	调节池	40m ³	1	调节池	40m ³	1
13	沼气池(厌氧发酵)	450 m ³	1	沼气池(厌氧发酵)	450 m ³	1
14	水泵	/	2	水泵	/	2
15	沼气净化系统	/	1	沼气净化系统	/	1

1-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类别	名称	年耗量		单位	来源
		环评预测	实际消耗		
原料	猪饲料	848	930	t/a	外购
	药品	0.02	0.01	t/a	
	熟石灰	6	1	t/a	
	消毒液	600	240	L	
能源消耗	沼气	8760	4600	m ³ /a	沼气池
	水	2500	2000	t/a	水井
	电	5000	4000	kwh/a	周围农村电网

1.4 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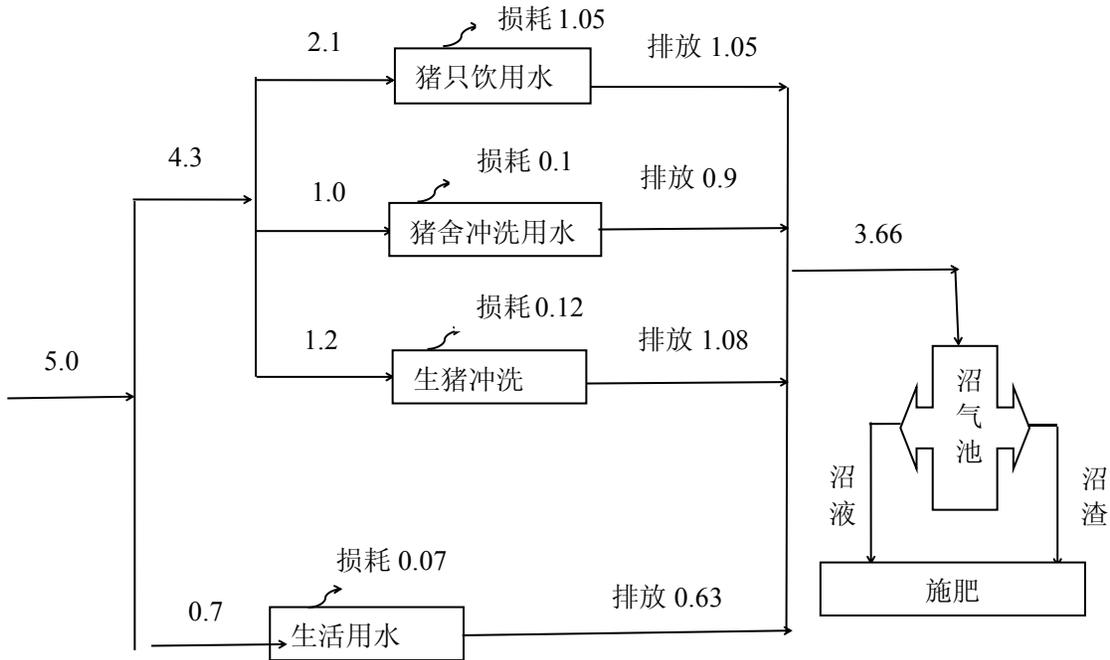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用水平衡图 (m³/d)

表二

2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示意图）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工艺为生猪养殖，养殖场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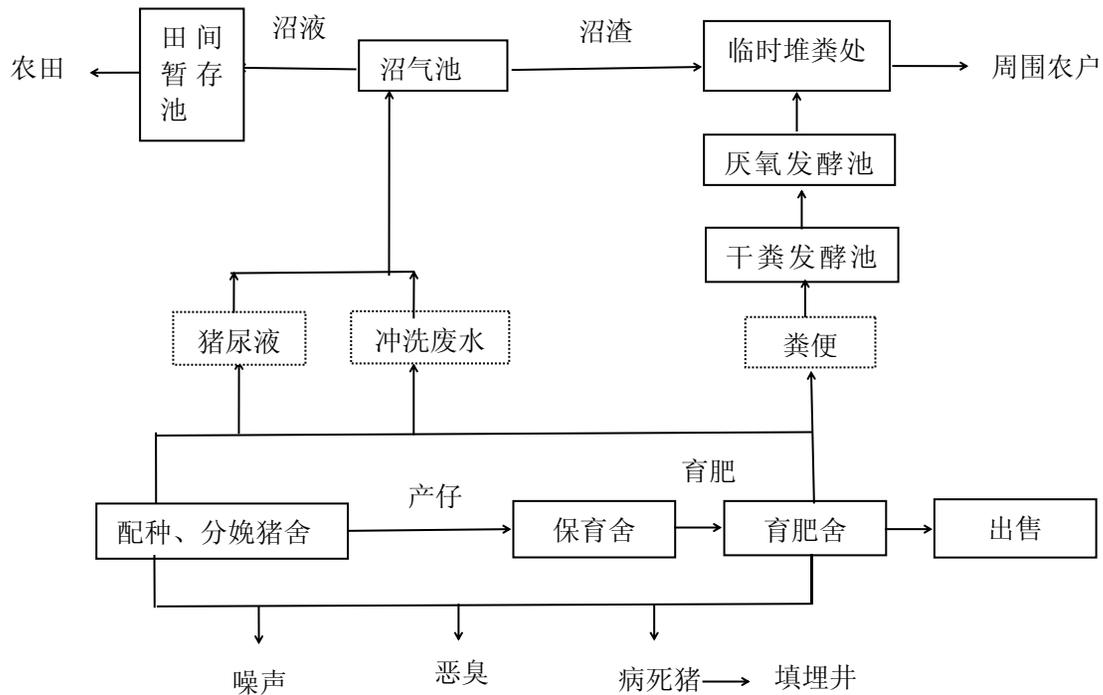


图 2-1 养殖场工艺流程及产物图

工艺流程简介：

项目按现代化养猪要求设计生产工艺流程，实行流水生产工艺，即把猪群按生产过程专业化的要求划分为待配母猪阶段、母猪产仔阶段、仔猪保育阶段、生长肥育阶段。

(1) 待配母猪阶段：在配种、分娩猪舍内饲养空杯、后备、断奶母猪及公猪进行配种。

(2) 母猪产仔阶段：母猪按预产期进行分娩舍产仔，在配种、分娩舍内 4 周（临产一周，哺乳三周），仔猪平均 3 周内断奶。仔猪原栏饲养一周后转入保育舍。

(3) 仔猪保育阶段：断奶 1 周后强弱分群，仔猪平均两窝一栏，转入仔猪保育舍培育至 8 周龄转群，仔猪在保育舍饲养 4 周。并采取有效措施，预防仔猪的应激反应，保持仔猪良好的生长态势。

(4) 生长育肥阶段：8 周龄仔猪由保育舍送至育肥舍饲养 10 周，预计饲养至 18 周龄左右，体重达 90-100 公斤出栏上市。

表三

3.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3.1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猪养殖废水。

员工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229.95t/a，生猪养殖废水产生量为 1105.95t/a。

治理措施：本项目生猪养殖废水和生活污水进入污水处理系统，经处理后的污水暂存于田间暂存池用于农作物施肥不外排。

以上废水都流至沼气池处理，日产沼液 3.66t/d，用于 120 亩禾苗田、160 亩蔬菜地、果园的施肥，废水均不外排。

3.2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恶臭。

恶臭主要产生于养殖圈舍、沼气池、粪便发酵间区域，主要污染物为氨气、硫化氢。

治理措施：通过改进猪饲料以及喂养方式减少恶臭的产生量，产生的恶臭通过通风系统、大气扩散、加强绿化，植物合理吸收的方式进行稀释扩散处理。

3.3 噪声的产生、治理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来源于猪群生活叫声、猪舍排气扇产生的噪声。

降噪措施：加强绿化，猪舍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监测表明，通过以上降噪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3.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猪粪、沼渣、病死猪与母猪分娩产生的分娩废物、废弃消毒用品及药品。

采取的防治措施：

(1) 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555t/a，养殖场区设置垃圾收集筒集中收集后，交由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猪粪产生量为 9t/a，收集于猪粪临时堆放处，建立台账，外售；

(3) 废弃消毒用品及药品目前产生量较少，集中收集，待后期产生量达到一定量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进行合理安全的处置；

(4) 病死猪产生量为 9t/a，运至填埋井进行安全填埋处理；

(5) 沼渣产生量为 2t/a，定期清掏，交由周围农户进行堆肥处理。

项目固体废弃物详细处置情况见表 3-1。

表 3-1 固体废物排放及处理方法

序号	废弃物名称	排放量 (t/a)	来源	废物类别	处理方法
1	生活垃圾	2.5	生活区	一般固废	定期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猪粪	9	猪舍	一般固废	建立台账，外售
3	沼渣	2	猪舍	一般固废	临时堆放后同猪粪一起处理
4	病死猪	9	猪舍	一般固废	运至填埋井进行安全填埋处理
5	废弃消毒用品及药品	少量	废药品	危险固废	集中收集，待后期产生量达到一定量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进行合理安全的处置

3.5 处理设施

表 3-2 环保设施（措施）一览表（单位：万元）

类别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环保措施	投资	环保措施	投资
废气治理	1) 改进猪饲料以及喂养方式； 2) 合理改进猪舍结构及设施； 3) 合理布局场区，恶臭源布置于下风向或侧风向； 4) 以猪粪堆放处为中心，设置 200m 卫生防护距离； 5) 食堂设置油烟净化器。	5.5	(1) 改进猪饲料以及喂养方式； (2) 合理改进猪舍结构及设施； (3) 合理布局场区，恶臭源布置于下风向或侧风向； (4) 以猪粪堆放处为中心，根据现场踏勘情况，200m 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医院、学校、住户等敏感点； (5) 食堂目前闲置。	5
废水治理	1) 设置污水处理系统 1 套，包括沉砂集水池、沼气池等设施，各设施均采取防雨、防渗措施； 2) 设置一容积为 1000m ³ 的田间沼液暂存池对沼液进行暂时存放，在沼气系统出现事故时，也可作为事故应急池。	15	(1) 设置污水处理系统 1 套，包括沉砂集水池、沼气池等设施，各设施均采取了防雨、防渗措施； (2) 设置容积为 2000m ³ ×2 的田间沼液暂存池对沼液进行暂时存放，在沼气系统出现事故时，也可作为事故应急池。	15

噪声治理	1) 选用低噪声排气扇, 并做减振处理; 2) 畜禽舍四周加强绿化, 场界四周种植高大乔木; 3) 按时喂食, 减少外界对猪舍的干扰, 进而降低猪的叫声。	4	(1) 选用低噪声排气扇, 并做减振处理; (2) 畜禽舍四周加强绿化, 场界四周种植高大乔木; (3) 按时喂食, 减少外界对猪舍的干扰, 进而降低猪的叫声。	4
固废治理	1) 采取干清粪工艺; 2) 设置堆粪处, 对猪粪及沼渣进行放置堆肥, 并对其设置遮雨棚以及采取防渗措施; 3) 病死猪和母猪分娩物采用安全填埋处理, 填埋时加入熟石灰, 填埋并采取防渗措施; 4) 废弃的消毒用品及药品同时收集后交由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5) 生活垃圾设置专门的垃圾收放点, 密封收集, 并及时清运, 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处置;	5	(1) 采取干清粪工艺; (2) 猪粪、沼渣设置堆粪处, 并对其设置遮雨棚以及采取防渗措施, 建立清运台账, 外售处理; (3) 病死猪和母猪分娩物采用安全填埋处理, 填埋时加入熟石灰, 填埋并采取防渗措施; (4) 废弃消毒用品及药品目前产生量较少, 集中收集, 待后期产生量达到一定量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进行合理安全的处置; (5) 生活垃圾设置专门的垃圾收放点, 密封收集, 并及时清运, 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处置;	8
其他	场地绿化	5	场地绿化	3
合计		36.5		37

表 3-3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要求	实际落实	排放去向
废水	生猪养殖废水	COD _{Cr} 、NH ₃ -N	污水处理系统+田间暂存池	与环评一致	/
废气	恶臭	氨、硫化氢	设置 200m 卫生防护距离	以猪粪堆放处为中心,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 200m 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医院、学校、住户等敏感点;	无组织排放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	食堂目前闲置	
固体废物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	与环评一致	统一清运至垃圾环卫点
	生产固废	猪粪	干粪暂存至堆粪处堆肥	干粪装袋暂存至堆粪处, 外售	外售
		沼渣	定期清运至临时堆粪处	与环评一致	施肥农田
		病死猪	填埋井	与环评一致	采用熟石灰安全填埋
废弃消毒用品及药品		统一收集	废弃消毒用品及药品目前产生量较少, 集中收集, 待后期产生量达到一定量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进行合理安全的处置	/	
噪	猪叫	生产噪声	按时喂食, 减少外界干扰	与环评一致	外环境

声	设备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音设备，做减振处理	与环评一致	

表四

4、环评结论、建议及要求

4.1 产业政策的符合性结论

本项目将采用“养殖场-沼气-沼液沼渣-还田”的生态养殖模式，进行生猪规模化集中养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9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第一项“农林业”第11条“生态种（养）技术开发及应用”项目。同时，本项目无《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中规定的限制类和淘汰类设备和工艺。另外，根据“关于广元市墨农种猪扩繁场建场选址的函”以及“关于同意金鼓村六组土地流转的批复”该项目建设取得了广元市利州区畜牧食品局和广元市利州区龙潭乡人民政府在产业规划、选址及土地使用等方面同意。

4.2 项目选址合理性

本项目养殖场的选址位于广元市利州区龙潭乡金鼓村，并与金鼓村六组村民签订了农村土地租赁合同书，取得了广元市利州区畜牧食品局和广元市利州区龙潭乡人民政府的认可，项目选址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的相关规定。项目四周为农田，无自然保护区、学校、医院等敏感点，外环境制约因素小、交通较为便利。同时，项目用地为业主自有荒山。项目选址从环保角度而言是合理的。

4.3 环境现状与评价结论

1、环境空气：根据监测资料，所监测的SO₂、NO₂、PM₁₀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要求，项目选址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较好。

2、声学环境：监测结果表明项目选址昼、夜间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环境噪声限值，表明声环境质量较好。

3、生态环境：项目所在地为农村环境，项目场址附近无需要特殊保护的植物和动物。本项目实施后，绿化植被丰富，生态环境良好。

4.4 达标排放结论

废水经过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及沼液田间暂储池处理后全部用于农灌，不直接排放到地表径流水域，猪粪及沼渣堆肥处理后作农肥使用，项目周围有足够的农田消纳项目所产生的沼液及猪粪；同时加强猪舍卫生清扫管理，有效减少恶臭其对周围环境的空气的影响；猪叫声、排风扇产生的噪音经过猪舍屏蔽和距离衰减后不会对场界外最近处居民产生影响。以上环境问题均有妥善处理措施，不会对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4.5 总量控制

本项目污水治理后回用于农灌，故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4.6 环境防治措施的有效性

1、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水为生猪养殖废水，主要包括生猪尿液、冲洗水、生活污水等，其中冲洗水占绝大部分。养猪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各猪舍之间的雨水经雨水渠外排。猪粪尿经干湿分离后，生猪养殖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和沼液田间暂储池处理，并对沼气池、沼液田间暂储池处理采用防渗处理，经处理后的废水交由周围农户进行农灌。

2、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的废气包括猪舍、猪粪临时堆放处和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恶臭、食堂油烟以及沼气燃烧废气。恶臭通过采取合理布置猪舍，加强绿化，经常打扫猪舍等措施后，项目产生的恶臭无组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食堂油烟通过安装油烟净化装置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后排放；沼气燃烧废气主要为二氧化碳和水，对环境无明显影响。

3、噪声治理措施

养猪场噪声主要来源于猪群生活叫声、猪舍排气扇产生的噪声。对高噪声源，根据其产生的性质和机理不同分别采取了隔声、减振或加消声器等方式进行了降噪

处理。经治理后，对周围环境无明显影响。

4、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猪粪、沼渣、病死猪、废弃消毒用品和兽药以及员工的生活垃圾。猪粪日产日清理后和沼渣清理至猪粪临时堆放处并及时交由周围农户进行处理；病死猪及分娩物通过加入熟石灰进行卫生填埋；废弃消毒用品和兽药收集后交至相关部门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通过上述治理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废对环境无明显影响。

4.7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的实施，所产生的废气排放量小，以猪粪临时堆放处设置的 200m 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故影响甚微。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评价区域内现有大气的环境级别和功能。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生猪养殖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后用于农田回灌，不外排。对地表水无影响。

3、声学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源经过采取相应降噪措施后，将不会对项目周围居民产生影响。

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通过分类收集处理后，最大限度的利用了固废，不能利用的固废收集后交由相关部门统一处理。因此，项目产生的固废对环境无明显影响。

4.8 清洁生产

经环境综合治理后，本项目从原料到产品，从先进工艺及设备选择，从资源的综合利用到废物的回收，从降低污染物排放量到节约能源等方面都说明本工程建设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因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有的相关要求

分析，本项目清洁生产水平高。

4.9 社会效益

本项目属于生猪标准化养殖场，建成后可大大提高利州区龙潭乡乃至广元市的猪肉供应量，对发展广元市的民生工程具有积极的意义。

4.10 环评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生产工艺较先进，经环境综合治理后，拟采用的生产管理及生产工艺基本满足清洁生产要求；污染防治措施可行；项目总图布置合理。只要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环保对策及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所产生的污染物得到有效治理，从环保角度拟建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4.11 环评建议

1、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使环保设施的建设和使用落到实处，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得到有效治理。

2、项目废水必须经过污水处理系统及沼液田间暂储池处理后用于农田灌溉。

3、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禁止规划新建学校、医院、集中居民区等环境敏感区。

4、猪舍的消毒应采用环境友好的消毒剂和消毒措施，防止二次污染。

5、猪舍、污水处理设施、临时堆粪场、填埋井等均采取防渗措施。

6、废药品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废消毒器具返回厂家回收利用。

7、搞好场区绿化工作，重视发挥绿地、防护林的生态功能。

4.12 环评批复

你单位报送的《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对该“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广元市利州区龙潭乡金鼓村，该项目总投资 800 万。建设内容：养殖场修建 5 栋生猪养殖圈舍，沼气池 450m³。总用地面积 11988m²，建筑总面积 3800m²，绿化面积 500m²，绿化率 4.2%。建成后年存栏母猪 200 头、商品育肥猪

1000 头，年出栏商品猪 3000 头。

二、该项目业主在严格执行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时，重点应做好以下工作：

废水：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主要包括生猪尿液、冲洗水、生活污水等，其中冲洗水占绝大部分。养猪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各猪舍之间的雨水经雨水渠外排。猪粪尿经干湿分离后，生猪养殖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和沼液田间暂储池处理，并对沼气池、沼液田间暂储池处理采用防渗处理，经处理后的废水交由周围农户进行农灌。

废气：项目产生的废气包括猪舍、猪粪临时堆放处和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恶臭、食堂油烟以及沼气燃烧废气。恶臭通过采取合理布置猪舍，加强绿化，经常打扫猪舍等措施。食堂油烟通过安装油烟净化装置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后排放。

噪声：主要来源猪群生活叫声、猪舍排气扇产生的噪声。对高噪声源，采用隔声、减振或加消声器等方式进行处理。

固体废弃物：主要来源猪粪、沼渣、病死猪只和生活垃圾。猪粪做到日产日清理后和沼渣一并清理至猪粪临时堆放处并及时交由周围农户进行处理；病死猪只及分娩物通过加入熟石灰进行卫生填埋。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医疗废物：产生的废兽药、疫苗、消毒用品，必须交由具有医疗废物回收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施工期间应向我局环境监察执法大队书面报告环境保护工程建设执行情况。项目竣工后，应向我局书面提交试营运申请，经检查同意后方可进行试营运。试营运期间，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营。否则，将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的规定予以处罚。

四、请利州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加强该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

检查工作。

4.9 验收监测标准

1. 执行标准

无组织排放废气：标准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厂界环境噪声：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2.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 4-1。

表 4-1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污染源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无组织废气	恶臭	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标准	/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氨	1.5	硫化氢	0.06	/	/	/	/
厂界环境噪声	机械设备-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昼间	60			昼间	60		
		夜间	50			夜间	50		

3.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可知，本项目养殖、生活废水经合理措施处理后用于浇灌，不排入地表水体，因此，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

表五**5、验收监测内容****5.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2017年7月12日-13日，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正常生产，本次验收以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出具的减产说明作为工况设计生产量，生产负荷率均达到75%以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 5-1 验收监测生产负荷表

日期	生产产品	设计生产量 (头/年)	实际 (头/年)	运行负荷 (%)
2017.7.12	仔猪、肥猪出栏量	2600	2100	81
2017.7.13	仔猪、肥猪出栏量	2600	2100	81

5.2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现场采样和测试应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3.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5.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6.气体监测分析使用的大气综合采样器在进行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

7.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噪声计应在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升级 $\leq 0.5\text{dB (A)}$ 。

8.实验室分析质量控制。

9.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5.3 废气监测

5.3.1 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5-2 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	厂界上风向 1#	氨、硫化氢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2	厂界下风向 2#		
3	厂界下风向 3#		
4	厂界下风向 4#		

5.3.2 监测方法

表 5-3 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氨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m ³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1mg/m ³

5.3.3 监测结果

表 5-4 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项目	点位	7 月 12 日				7 月 13 日				标准限值
		项目上风向 1#	项目下风向 2#	项目下风向 3#	项目下风向 4#	项目上风向 1#	项目下风向 2#	项目下风向 3#	项目下风向 4#	
氨	第一次	0.089	0.133	0.102	0.109	0.073	0.080	0.104	0.104	1.5
	第二次	0.102	0.255	0.161	0.121	0.113	0.242	0.200	0.174	
	第三次	0.034	0.185	0.116	0.086	0.110	0.177	0.254	0.155	
硫化氢	第一次	0.004	0.009	0.012	0.010	0.003	0.004	0.007	0.004	0.06
	第二次	0.004	0.005	0.006	0.014	0.005	0.007	0.006	0.008	
	第三次	0.004	0.008	0.006	0.008	0.003	0.007	0.007	0.009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上风向、下风向所测项目：氨、硫化氢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5.4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

表 5-5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频率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1#东厂界外 1m 处	监测 2 天，昼夜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西厂界外 1m 处			
3#南厂界外 1m 处			
4#北厂界外 1m 处			

表 5-6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点位	2017 年 7 月 12 日		2017 年 7 月 13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东厂界外 1m 处	43.4	38.9	43.4	35.8
2#西厂界外 1m 处	42.8	39.3	44.5	41.5
3#南厂界外 1m 处	42.6	42.0	44.3	41.9
4#北厂界外 1m 处	43.6	38.4	44.2	39.3
标准值	昼间 60		夜间 50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环境噪声测点昼间噪声分贝值在 42.6~44.5dB(A)之间，夜间噪声分贝值在 35.8~42.0dB(A)之间，因此项目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5.5 固体废弃物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猪粪、沼渣、病死猪与母猪分娩产生的分娩废物、废弃消毒用品及药品。

采取的防治措施：生活垃圾在养殖场区设置垃圾收集筒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猪粪收集于猪粪临时堆放处，建立台账，外售；废弃消毒用品及药品目前产生量较少，集中收集，待后期产生量达到一定量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进行合理安全的处置；病死猪运至填埋井进行安全填埋处理；沼渣定期清掏，交由周围农户进行堆肥处理。

5.7 环评、验收监测因子对照

环评、验收监测因子对照见表 5-10。

表 5-7 环评、验收监测污染因子对照表

污染类型	污染源	主要污染因子	特征污染因子	评价因子断面(点位)	验收监测断面(点位)	验收监测污染因子
无组织废气	恶臭	氨、硫化氢	氨、硫化氢	养殖场区域内	项目上风向 1 个点, 下风向 3 个点	氨、硫化氢
噪声	设备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拟选厂址四周	厂界四周	厂界环境噪声

表六

6、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6.1 环保管理制度

1.环境管理机构：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由伍兴春担任组长并负责。

2.环境管理制度：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将环境管理纳入了公司的日常运行管理当中，在营运过程中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6.2 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本项目生产固废做到了分类存放、分类处置。

采取的防治措施：生活垃圾在养殖场区设置垃圾收集筒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猪粪收集于猪粪临时堆放处，建立台账，外售；废弃消毒用品及药品目前产生量较少，集中收集，待后期产生量达到一定量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进行合理安全的处置；病死猪运至填埋井进行安全填埋处理；沼渣定期清掏，交由周围农户进行堆肥处理。

6.3 总量控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可知，本项目养殖、生活废水经合理措施处理后用于农作物施肥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

6.4 环评及生产批复检查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一些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表 6-1。

表 6-1 环评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废水：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主要包括生猪尿液、冲洗水、生活污水等，其中冲洗水占绝大部分。养猪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各猪舍之间的雨水经雨水渠外排。猪粪尿经干湿分离后，生猪养殖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和沼液田间暂储池处理，并对沼气池、沼液田间暂储池处理采用防渗处理，经处理后的废水交由周围农户进行农灌。	已落实。 本项目生猪养殖废水和生活污水采用沼气池厌氧处理工艺对产生的污水进行无害化处理，达到灭菌、除臭、腐熟和降低污染物质浓度的目的后，进入调节池，最后排入田间沼液暂存池池用于农作物施肥，不外排。实行了雨污分流。
2	废气：项目产生的废气包括猪舍、猪粪临时堆	已落实。

	放处和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恶臭、食堂油烟以及沼气燃烧废气。恶臭通过采取合理布置猪舍，加强绿化，经常打扫猪舍等措施。食堂油烟通过安装油烟净化装置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后排放。	该项目食堂目前闲置。 恶臭采取了合理布置猪舍，加强绿化，经常打扫猪舍等措施。
3	噪声：主要来源猪群生活叫声、猪舍排气扇产生的噪声。对高噪声源，采用隔声、减振或加消声器等方式进行处理。	已落实。 噪声：主要来源猪群生活叫声、猪舍排气扇产生的噪声。 采取措施：加强绿化、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4	固体废弃物：主要来源猪粪、沼渣、病死猪只和生活垃圾。猪粪做到日产日清理后和沼渣一并清理至猪粪临时堆放处并及时交由周围农户进行处理；病死猪只及分娩物通过加入熟石灰进行卫生填埋。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已落实。 生活垃圾在养殖场区设置垃圾收集筒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猪粪收集于猪粪临时堆放处，建立台账，外售；病死猪运至填埋井进行安全填埋处理；沼渣定期清掏，交由周围农户进行堆肥处理。
5	医疗废物：产生的废兽药、疫苗、消毒用品必须交由具有医疗废物回收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未落实 废弃消毒用品及药品目前产生量较少，集中收集，待后期产生量达到一定量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进行合理安全的处置。

6.5 环保设施运行检查

项目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管理制度和执行力度基本到位，环保设施维护较好。

6.6 建设和生产期间问题调查

本项目建设期已结束，根据现场调查及勘察，无遗留问题。在建设期间和生产期间，均不存在环保投诉问题。

6.7 环境风险安全措施检查

本项目属于猪的饲养行业，整个厂区内不储存有毒性化学品、易燃易爆危险品等。不存在重大危险源。目前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颁布并实施了《环境管理制度》，制定了《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明确了相应的污染事故处置措施、事故上报流程及时恢复流程等。

6.8 公众意见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之规定，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对厂区周围公司员工共发放调查表 30 份，收回 30 份，收回率 100%，调查结果有效。

调查结果表明：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76.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和娱乐无影响，23.3%的被调查公

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和娱乐有影响可接受；63.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26.7%的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正影响，10%的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负影响，可接受；73.4%的被调查公众认为本项目对环境无影响，23.3%的被调查公众认为本项目对环境存在固体废物，3.3%的被调查公众认为本项目对环境存在水污染物；86.7%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满意，13.3%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一般；73.3%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无影响，20%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有正影响,6.7%的被调查者不知道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有影响；93.3%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6.7%的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表示无所谓；被调查的公众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有：粪便施于农田及果树，循环利用。

调查结果表明见表 6-3。

表 6-3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

序号	内容	意见		
		选项	人数	%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30	100
		反对	0	0
		不关心	0	0
2	本项目施工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7	23.3
		有影响，不可接受	0	0
		无影响	23	76.7
3	本项目运行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8	26.7
		有负影响，可接受	3	10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0	0
		无影响	19	63.3
4	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哪些	水污染物	1	3.3
		大气污染物	0	0
		固体废物	7	23.3
		噪声	0	0
		生态破坏	0	0
		环境风险	0	0
		没有影响	22	73.4
		不清楚	0	0
5	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26	86.7
		一般	4	13.3
		不满意	0	0

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无所谓	0	0
6	本项目是够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6	20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22	73.3
		不知道	2	6.7
7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28	93.3
		基本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2	6.7
8	其它意见和建议	粪便施于农田及果树，循环利用		

表七

7.验收监测结论、主要问题及建议

7.1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生产。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2017年7月12日、7月13日的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生产负荷达到要求，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①无组织废气：项目上风向、下风向所测项目：氨、硫化氢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②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③固体废弃物排放情况：

本项目生产固废做到了分类存放、分类处置。

生活垃圾在养殖场区设置垃圾收集筒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猪粪收集于猪粪临时堆放处，建立台账，外售；废弃消毒用品及药品目前产生量较少，集中收集，待后期产生量达到一定量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进行合理安全的处置；病死猪运至填埋井进行安全填埋处理；沼渣定期清掏，交由周围农户进行堆肥处理。

④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可知，本项目养殖、生活废水经合理措施处理后用于农作物施肥，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

⑤环境管理检查：本项目从开工到运行严格履行了环保手续，执行各项环

保法律、法规，做到了“三同时”制度。项目管理方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将环保工作纳入日常生产当中，在生产全过程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

⑦调查结果表明：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20%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有正影响，6.7%的被调查者不知道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有无影响，73.3%的被调查者认为该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无影响；33.3%被调查公众对该项目提出了建议和要求。

综上所述，在建设过程中，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总投资800万元，其中环保投37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4.6%。生猪养殖废水和生活污水采用沼气池厌氧处理工艺对产生的污水进行处理后，排入田间沼液暂存池用于周边农作物施肥，不外排；恶臭主要通过加强绿化、通风进行处理，能够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功能区标准；固体废物采取了相应处置措施。项目附近企业对项目环保工作较为满意，公司制定有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因此，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7.2 主要建议

- 1.继续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和处置；
- 2.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运营期废药品产生量增加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建立清运台账。

附件：

附件 1 备案通知书

附件 2 执行标准

附件 3 《关于广元市利州区墨农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审查批复》

附件 4 委托书

附件 5 土地租赁合同

附件 6 工况证明

附件 7 减产说明

附件 8 环境监测报告

附件 9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10 危废处置情况说明

附件 11 沼液处置情况说明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总平面布置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3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4 现状照片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